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

穗花民间〔2022〕66号

关于广州市花都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变更登记批复

广州市花都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：

报来申请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同意你单位法定代表人由“罗云”变更为“张玉玲”。

此复。





抄送：区科工商信局，市公安局花都区分局，区财政局，区税务局，
区市场监管局，花城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25日印发
